

证券代码:002880

证券简称:卫光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4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竞拍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深土交告〔2025〕28号）公示的A628-0045宗地使用权。

2025年9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成交确认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公司参加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务分公司举办的光明区马田街道宗地号为A628-0045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成功竞得上述地块的使用权，并签署了《成交确认书》（深土交成〔2025〕29号）。

近日，公司与出让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签署了《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深地合字（2025）7018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当事人

出让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

受让人：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宗地代码：440311201007GB00106

（三）宗地号：A628-0045

（四）宗地面积：69,986.43 平方米

（五）土地用途：普通工业用地

（六）出让年限：30年，自2025年9月15日起至2055年9月14日止。

（七）出让价款总额：人民币 6,040 万元

（八）土地开发建设与利用：受让人在本宗地范围内建造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应符合出让宗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规划设计条件要求。其

中，本宗地规定建筑面积 175,207 平方米。

二、本次竞买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竞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公司实施智能产业基地项目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本次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智能产业基地建成投用后，公司将整体迁移至新基地，并将依法依规配合光明区政府相关部门完成现有厂区整体收回工作。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深地合字（2025）7018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